

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 2008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08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08 年 3 月 24 日召开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已于 2008 年 3 月 14 日分别以专人送达全体监事。应到监事 5 名，实到 5 名。监事会主席卢丽平主持了会议。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07 年度监事会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07 年年度财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07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公司的决策程序合法、规范，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，董事会及经理班子的工作是卓有成效的，未发现公司董事、经理班子成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犯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

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2、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情况认为，天健华证中洲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的审计意见及所涉事项客观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3、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交易中，体现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市场原则，未发现损害本公司利益的现象。

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08年3月24日